

食堂承包协议书

甲 方：固始县第九初级中学（以下简称“甲方”）

乙 方：固始县秀禾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秀禾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中标第九初级中学食堂承包经营服务。为了给师生们提供一个安全、卫生、优质的就餐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就甲方食堂承包事宜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经营方式

1. 甲方提供厨房、餐厅，水通电通及厨工住宿等房屋硬件设施保障。
2. 乙方负责厨房与餐厅内全部设施购置、室内室外的装修与改造等，费用由乙方全额投资。
3. 乙方自行采购、加工，自主运营、自负盈亏。
4. 乙方自行安排食堂员工，并负责食堂员工工资福利。

二、 双方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1）监督乙方依法经营、履行合同，并做好乙方经营期间的协调工作。

（2）对乙方资金收取、保存、使用进行监管：对采购、配菜、营养搭配、服务水平及卫生状况进行监督，对于存在的服务问题，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3）协助乙方维持食堂治安秩序，并加强对员工的教育。

(4) 每学期对食堂从业人员进行食品安全培训。

2.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负责食堂的经营管理，具体包括食堂人事、菜肴的搭配与制作、就餐环境卫生、服务等。

(2) 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环境和食品卫生的标准。严禁供应腐烂变质的食品及非法渠道购买的食用油、地沟油等，保持菜肴的新鲜、卫生和安全。

(3) 按时供应甲方师生就餐，做到新鲜可口、营养搭配好。

(4) 餐后认真清洗食具及消毒，并对食堂内部、用餐大厅、周边环境全面清洁整理。定期清理灶台及炊事用品污垢。冰柜定期清理、除霜、消除异味、生熟物品分开存放。

(5) 承担所经营场所的水、电、气、垃圾处理等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并建立应急预案，遇停水、停电、停气时，须保证正常供餐。

(6) 需建立应急预案，遇停水、停电、停气时，须保证正常供餐。

3. 乙方人员须遵守食堂相关规定

(1) 食堂从业人员及集体餐分餐人员每年必须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证后方可上岗工作。食堂全体从业人员配备两套以上的专用工作服装和帽子。

(2) 食堂从业人员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定，讲究个人卫生、勤剪指甲、勤理发、不随地吐痰。

(3) 食堂炊事员必须采用新鲜洁净的原料制作食品，发现有腐

败变质或其他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及其原料，不得加工或食用。盛废弃物容器保持干净，使弃物不外溢并加盖放置，并对弃物进行及时处理。

(4) 严格按照食品卫生要求去操作，防止食物中毒。按照“生进熟出”的原则合理安排工作程序，防止生熟食品交叉污染。食堂应设有食品原料储存、原料初加工、烹饪加工、备餐、用餐、餐具工用具清洗消毒等相对独立的专用场地，其中，备餐间必须单独设立。

(5) 每天清理，每月大扫除，加强对餐厅工作台及工作区域的卫生管理，随时清扫，使之无弃物、垃圾、油污及死角，确保厨房环境卫生。清洗干净后的餐具要整理齐备且有条理地摆好。做好消除蚊、蝇、鼠害，定期清理食堂内外水池、下水道，确保畅通。

(6) 食堂从业人员出现咳嗽、腹泻、发热、呕吐等有助于食品卫生的病症时，应立即脱离工作岗位，待查明病因、排除有害食品卫生的病症或治愈后，方可重新上岗。

(7) 要加强食堂安全保卫工作，严禁食堂工作人员以外的人员，随意进入食堂的食品加工操作间及食品原料存放间等，以防止投毒事件的发生，确保员工用餐的卫生与安全。

(8) 食堂采购员必须到持有有效卫生许可证的经营单位采购食品及其原料。要确保食品及原料进货渠道的可靠、规范，确保食品的质量和卫生。

(9) 每天对所采购的食品原料进行质量检验，并有验收记录；对直接来源于生产单位食品索取证件。

(10) 不得制作冷荤凉菜，食品要 48 小时留样。

(11) 在食品贮存场所内，禁止存放有毒、有害物品及个人生活用品。

(12) 接触和盛装原料、未成品、成品的刀、墩、板、桶、盆、筐、抹布以及其他工具、容器必须标志明显，并做到分开使用，定位存放，用后洗净，保持清洁。

(13) 规范用电行为，定期检查用电线路，严禁私自设置大功率设备以防线路负荷过大引起火灾或触电事故。

(14) 所有入场设备花费应经审计部门或会计事务所核准，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共同签字确认。装修装饰部分，合同期满后所有权归采购人；炊具、桌凳等可移动资产，所有权归成交供应商。不可移动资产待合同期满后，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公司评估价值。具体操作办法按照固始县教体育局相关资产处置要求执行。

(15) 成交供应商投资的食堂装修、设备按每年 20%折旧，折旧期满，资产归学校所有；

(16) 成交供应商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服务的学校食堂：水质、饭菜、餐具、量器（台秤、克秤）、温度计（温湿度计、中心温度计），进行检测。

(17) 遵守上级部门关于食堂管理的规定和要求。

三、餐标及收费标准

为全校师生提供早餐午餐晚餐。早餐餐标：炒饭+一汤一粥一炒菜二面点，午餐餐标：主食+两荤两素一汤，晚餐餐标：主食+一荤

一素一汤。在温度适宜时，适量增加牛奶和水果。一周内每日每餐菜品不得重复，供餐要搭配合理、量足、质优、正点、品种多样。
收费标准：早餐 5 元/人，中餐 10 元/人，晚餐 7 元/人。

四、合同期限

合同期一年，即从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止。下一年度招标未能中标，以书面或短信形式告知乙方并按上级要求配合乙方将进场后购买的设施，经评估公司评估折旧价值后协商转让给下一经营公司。

五、违约责任

1. 因乙方提供不洁食物造成甲方人员食物中毒的，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2. 严禁从非法渠道购买包装标志或标志不全的食用油、地沟油，如发现予以严罚，涉嫌触犯刑律将移送公安机关处理。

六、附 则

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固始县第九初级中学

甲方代表：



乙方：固始县秀禾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代表：



签约日期：2025 年 9 月 1 日